

证券代码：838695

证券简称：冠亿股份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江西冠亿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申请商业银行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状况，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4900 万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拟申请额度(万元)
1	江西奉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新支行	500
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新支行	300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新支行	100
合计		4900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1. 2017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申请商业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申请银行授信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需要，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为公司发展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协议签署情况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易维民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

五、备查文件

《江西冠亿研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西冠亿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